

运盛（上海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公司2015年度和2016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期末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 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2017-023）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停牌一天，4 月 21 日起复牌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运盛（上海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20 日